

山东交运集团总法律顾问制度建设初见成效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95/2021\\_2022\\_\\_E5\\_B1\\_B1\\_E4\\_B8\\_9C\\_E4\\_BA\\_A4\\_E8\\_c67\\_29555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5/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4_BA_A4_E8_c67_295555.htm) 自06年6月份开始实行“自收自支，工资及费用包干”管理办法，对发案单位实行有偿服务。办法实行以来，法律事务处配合集团企管部门抓好各类合同管理，最大限度地避免了纠纷的发生。同时广泛开展普法教育，增强全员法制观念，在《山东交运》上开设“法制宣传角”，在安全、保卫人员培训班中对有关法律规定“承运人的义务”及有关法律知识进行专题讲解，收到较好效果。上半年法律事务处共代理交运集团受理纠纷案件47起，其中起诉9起，应诉38起，涉案总标的额13072467元；标的额30万元以上的13起、100万元以上的4起、3起交通事故的起诉额超过100万元，挽回和避免经济损失2203553.4元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